

檔 號：RND0206  
保存年限：5

# 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二段101號  
承辦人：黃振?  
電 話：03-5162523  
電子郵件：mjfans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2月12日  
發文字號：清科法字第1019006354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poster12-22\_FINAL版) (POSTER12-22\_FINAL版.JPG，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本校科技法律研究所擬訂於101年12月22日（星期六）假集思台大會議中心亞歷山大廳舉行「第二屆國際公法課程基準學術研討會」，敬請惠予轉告周知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「國際公法」於我國法學教育結構中之重要性與教學品質，健全「國際公法」教學環境，敬邀各大專院校法律學相關系所及所有關心「國際公法」教學環境之師生踴躍參與。
- 二、研討會舉行地點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85號B1；線上報名網址<http://ppt.cc/gvAE>；研討會資訊網址：<http://www.taiwanlawsociety.org.tw/>
- 三、研討會聯絡人：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胡小姐；聯絡電話：(03)516-2523；聯絡電子信箱：[acsintaiwan@gmail.com](mailto:acsintaiwan@gmail.com)
- 四、檢附研討會議程1份。

正本：公私立大專校院  
副本：黃居正副教授

1011212  
16:02:37

- 擬辦：
  - 一、將來文上傳本校公文系統，公告週知。
  - 二、文除開後存。

教授兼研發長 林佑昇  
101.12.13  
代 行 爲

約用 許孟瑜 組長 林玉溪 教授兼研發長 林佑昇  
助理 12.12 第1頁 共1頁 代 101.12.13

101年12月12日暨收文總字第 (0100157117) 號

5075-9070 1/2

研究發展處

第二屆


# 國際公法

## 課程基準學術研討會

**2012/12/22** 六  
09:40-16:30

集思台大會議中心亞歷山大廳  
台北市羅斯福路四段85號B1/國立台灣大學第二活動中心內

■ 指導單位：行政院教育部高等教育司

■ 主辦單位： 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 
台灣法學會國際法研究委員會

■ 協辦單位： 台灣加拿大研究學會

■ 報名網址：<http://ppt.cc/gHWO>

■ 聯絡人：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  
胡小姐(03)51-62523

時間	議題	講者	主持人
09:20~09:40	報到		
09:40~09:50	開幕致詞： 黃昭元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院長）		
09:50~10:50	專題演講：國際公法方法論、法源論、國際公法與內國法課程基準、代表性案例之選定與其標準展演模式	黃居正教授（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副教授、台灣加拿大研究學會理事長）	王泰升教授（台灣法學會理事長、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特聘教授）
	專題演講：國際法之主體課程基準、代表性案例之選定與其標準展演模式	徐揮彥教授（國立東華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副教授）	
10:50~11:00	休息		
11:00~12:00	專題演講：國際組織法課程基準、代表性案例之選定與其標準展演模式	吳建輝教授（中央研究院歐美研究所助研究員）	主持人： 王泰升教授（台灣法學會理事長、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特聘教授）
	專題演講：國際經濟法課程基準、代表性案例之選定	王震宇教授（國立台北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）	
12:00~13:30	午餐		
13:30~15:00	專題演講：國際環境法課程基準、代表性案例之選定與其標準展演模式	蘇義淵教授（國立中興大學法律學系助理教授）	主持人： 黃居正教授（國立清華大學科技法律研究所副教授、台灣加拿大研究學會理事長）
	專題演講：國際爭端解決機制課程基準、代表性案例之選定與其標準展演模式	陳怡凱教授（國立成功大學法律系助理教授）	
	專題演講：國際法之主體（個人）、原住民與國際法課程基準、代表性案例之選定與其標準展演模式	蔡志偉教授（國立東華大學民族發展與社會工作學系副教授）	
15:00~15:10	休息		
15:10~16:30	圓桌論壇 主持人：黃昭元教授（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副院長） 與談人： 黃居正教授、徐揮彥教授、吳建輝教授、蘇義淵教授、陳怡凱教授、蔡志偉教授		